公司代码:600562 公司简称:国睿科技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睿科技	600562	高淳陶瓷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王贵夫
电话	025-57889698
传真	025-52787018
电子信箱	dmbgs@glanrn.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2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370,590,025.19	1,296,892,832.52	5.68	1,581,341,266.27	633,426,94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82,796,034.13	775,480,822.95	13.84	989,032,931.84	332,041,832.08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73,606.97	86,808,449.58	-71.69	63,269,830.44	17,016,498.86
营业收入	961,969,074.15	904,071,179.06	6.40	989,100,969.22	273,200,81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874,446.08	94,544,635.75	54.29	123,503,527.27	13,749,84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504,485.64	40,103,154.28	237.89	8,297,392.44	8,297,392.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6	10.72	增加6.94个百分点	13.32	4.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37	54.05	0.48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37	54.05	0.48	0.0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7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13,98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	国有法人	27.29	70,419,380	60,336,262	无	
国睿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68	50,579,864	50,579,864	无	
宫龙	境内自然人	4.29	11,021,030	11,021,030	未知	
徐晓婷	未知	2.16	5,554,200		未知	
南京市投资公司	国有法人	1.68	4,324,836		未知	
朱金妹	未知	1.56	4,013,52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48	3,808,700		未知	
胡一帆	未知	1.06	2,703,600		未知	
张敏	未知	0.88	2,260,724	2,260,724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未知	0.77	1,987,743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睿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的全资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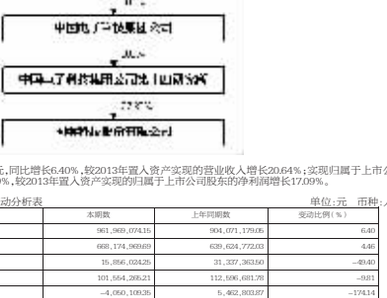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6,196.91万元,同比增长6.40%,较2013年度入资产实现的营业收入增长20.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587.44万元,同比增长54.29%,较2013年度入资产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17.09%。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961,969,074.15	904,071,179.06	6.40
营业成本	668,174,969.69	639,624,772.02	4.46
销售费用	15,856,024.25	31,337,363.50	-49.40
管理费用	101,554,266.21	112,596,681.78	-9.81
财务费用	-4,050,109.35	5,462,893.87	-17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73,606.97	86,808,449.58	-71.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32,441.36	-47,815,661.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71,983.07	101,469,878.13	-132.89
研发支出	56,563,309.82	36,463,310.06	52.28

2 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产品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营业收入(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比上年增长(%)
固话数机与相关系统	430,546,768.24	44.79%	299,263,682.84	33.11%	43.87%
轨道交通系统	71,285,374.45	7.42%	160,562,173.91	17.80%	-55.60%
微波器件	315,965,536.62	32.87%	194,361,960.95	21.55%	62.57%
调制器电源	143,505,856.95	14.93%	133,270,238.09	14.77%	7.68%
陶瓷等其他产品	0.00	0.00%	114,546,624.58	12.70%	-100.00%
合计	961,303,536.26	100.00%	902,004,680.37	100.00%	6.57%

(2) 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或大影响因素分析

雷达数机与相关系统:2014年公司情报二次雷达、空管雷达及子系统收入较同期增长。

轨道交通系统:2014年公司新签合同集中在下半年,新签合同本期未实现收入;已签订的部分合同因市政施工等原因工期延期,致本期收入下降。

微波器件:2014年新拓展了通信类微波器件市场,增加了民用滤波器等新产品销售,致该板块收入增长。

调制器电源:2013年下半年公司开拓了新客户并于2014年实现了销售,致该板块收入略有增长。

(二) 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4年,是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运行的第一个完整年度。公司紧密围绕发展战略规划,着力发展通用雷达及相关系统、轨道交通信号系统、微波器件、大功率脉冲电源四大核心业务,加大核心技术研发,全面提升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推动新领域、新产品的市场开发以及海外市场的开拓,开创公司未来增长的崭新局面。同时我们推动各类产品产业化水平提高,提升雷达、微波器件、大功率脉冲电源研发及产能水平,为公司业绩大幅度增长打下坚实的基础。在管理方面,公司进一步建立和完善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公司内控制度建设以及企业信息化建设工作,加速提升了公司整体的竞争力,切实推进上市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

2014年,公司圆满地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年度经济目标,全面完成了年初董事会制定的36亿收入及14亿净利润的经济指标,同时,公司开展了“竞标工程、信息化建设工程、产业化能力建设工程、岗位薪酬体系建设工程、软件工程化工程、人才工程、产业助推工程、内控体系建设工程、园区基础建设工程、资质建设工程”十大工程项目。既规范了公司治理,又提高了核心竞争力,为实现“创国际一流电子信息企业”的宏伟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 经营计划

2015年公司要继续推进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控制度完善及宣贯,控制好经营风险。进一步加强研发和技术创新,努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发力开拓海外市场。同时继续学习资本市场运作方式,围绕公司战略规划,探讨和策划配合方案,做好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工作。 ◎?? 在市场方面,公司将加深力度挖掘现有客户资源,加大强度开拓新客户,新领域,尤其是发力开拓海外市场,使公司产品走出国门,实现每个业务板块都有新的经济增长点。同时,必须牢牢稳住现有优质客户,做好售后服务体系建设工作,为已有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服务。

在研发方面,持续加强研发投入并提升研发效率。提供产品和系统解决方案,加快对新产品、新平台、新技术的开发,并进一步发挥研发与制造的协同效应。

在科研生产管理方面开展拉动式管理,由需求推动和牵引项目计划完成,提升研发生产管理效率。

在企业综合管理方面,加强内控制度完善及宣贯,加强质量体系、安全体系及保密体系等体系建设,控制好经营风险;进一步完成公司信息化建设工作,提高工作效率,提升工作品质;加强绩效管理工作,切实提升部门及员工的效率,不断改良方案,达成人员其能、敬业爱岗的初衷。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本报告期因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至3月,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1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已按要求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规定,对财务报告中的比较数据按要求进行了调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本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根据列报要求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递延收益		26,045,688.71		22,663,907.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045,688.71		22,663,907.15	
合计	26,045,688.71	26,045,688.71	22,663,907.15	22,663,907.15

执行上述会计准则,仅对递延收益和其他非流动负债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公司2013年及本期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产生任何影响。

本次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及追溯调整是根据财政部2014年新颁布或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及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2013年度以及本期的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及净利润金额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4.2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3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南京恩瑞特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芜湖国睿光伏电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南京国睿微波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证券代码:600562 证券简称:国睿科技 公告编号:2015-006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会议的通知在会议召开10日前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给全体董事,会议材料在5日前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给全体董事。

3.本次会议于2015年4月29日上午在南京市江宁经济开发区将军大道3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表决方式表决。

4.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

5.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方幸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年报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6,874,446.08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1,588,110.69元(含子公司分配利润实现的投资收益41,695,100.00元),按照10%的比例计提法定盈余积41,858,811.07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87,151,187.12元,减去本年度实施2013年利润分配方案,分配现金股利38,559,234.90元,送红股38,559,235.00股,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53,762,016.84元。

公司拟以7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57,061,56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1.71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43,967,527.79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周万幸、郁蔚铭、王德江、蒋薇波、陈洪元、宫龙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在董事会审议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公告》(编号:2015-007)。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周万幸、郁蔚铭、王德江、蒋薇波、陈洪元、宫龙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在董事会审议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2015-008)。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周万幸、郁蔚铭、王德江、蒋薇波、陈洪元、宫龙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在董事会审议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公告》(编号:2015-009)。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1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聘请众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确定相关费用。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中央企业财务决算报告管理办法》(国资委令第5号)的相关要求,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拟此确定了统一委托年报决算外部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范围。2014年,公司收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发出的《关于统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年度财务决算外部审计机构的通知》:“根据《中央企业财务决算报告管理办法》(国资委令第5号)的要求,‘国资委暂未委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工作的企业,应当按照统一组织、统一标准、统一管理的原则,结合资金问意,由企业总部依照有关规定来取标准等方式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企业及各级子企业的年度财务决算进行审计。’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经招标选聘确定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京审证券会计师事务所,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事务所,承担集团公司年度财务决算外部审计业务。请授权董事长一所属企业年度财务决算外部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1985年9月,现有从业人员800多名,在军工科研机构审计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参与了航空航天、电子、船舶等多行业军工科研单位的同步科研经费审计。同时,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第一批取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熟悉证券监管要求,并已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业内享有较高的声誉,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

公司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取得了其理解与同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确认并无任何有关其进任须提请公司股东或债权人关注的事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2009年以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审计工作中表现出了良好的执业能力和职业道德,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与我们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及时有效、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公司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为公司提供的专业、高水平服务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1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保障公司健康、平稳地运营,根据2015年度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15年度拟向金融机构(包括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不超过12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以银行贷款、保函、票据等融资方式(其中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满足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资金需求。

具体的授信额度及分项额度使用以各家金融机构的批复为准。在授权额度范围内授权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将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编号:2015-010)。

13.审议通过《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09号)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主要内容为:公司注入资产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14,587.44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14,587.44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与2,550.45万元,注入资产2014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较补偿方案中2014年度业绩承诺数12,789.68万元增加760.77万元,完成2014年度业绩承诺数的106.95%。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说明出具了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15]001746号),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4.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5年一季报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5.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计委员会201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结论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8.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了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报酬数额。公司董事会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报酬数额。

1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法》和《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周万幸、王德江、杨志军、蒋薇波、陈洪元、宫龙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陈传明、陈良华、李鸣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后任职(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监会公告[2014]47号)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4]46号)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改。具体修改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编号:2015-011)。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审议通过《关于<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证监会新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重新制订了《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原《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不再执行。《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2.审议通过《关于<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公司重新制订了《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公司原《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不再执行。《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审议通过《关于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公司重新制订了《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原《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不再执行。《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4.审议通过《关于<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公司重新制订了《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原《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不再执行。《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5.审议通过《关于<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重新制订了《国睿科技股份有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原《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不再执行。《国睿科技股份有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6.审议通过《关于<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公司重新制订了《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公司原《内部审计制度》不再执行。《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7.审议通过《关于<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公司重新制订了《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原《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不再执行。《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8.审议通过《关于<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公司重新制订了《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制度》,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制度》不再执行。《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制度》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2015-012)。

特此公告。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30日

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万幸,男,本科学历,研究员高工。历任十四所研究部副主任、主任,十四所副所长,现任十四所所长、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德江,男,管理学博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十四所人事教育处副处长、处长,人事组织处副处长、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十四所副所长、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杨志军,男,企业管理学博士,历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财务部资金处副处长、财务部预算财务处处长、副总经理,现任十四所总会计师。

蒋薇波,男,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十四所研究室副主任、研究部副主任、主任,现任十四所所长专项助理、国睿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洪元,男,工学硕士,研究员高工。历任十四所研究室副主任、研究部副主任、副部长、南京天擎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南京恩瑞特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南京恩瑞特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宫龙,男,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工程师,现任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芜湖国睿光伏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传明,男,经济学博士,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教授、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副会长、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今世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9月至今担任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良华,男,管理学博士后,现任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航黑豹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李鸣春,男,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市地铁运营公司副处长、北京城市铁路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北京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总法律顾问。

证券代码:600562 证券简称:国睿科技 公告编号:2015-007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13年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交2014年5月18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关联方的属性,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分为三类,第一类是公司与控股股东十四所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第二类是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中国电科及其下属其他企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第三类是其他类的关联交易。

二、公司2014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1.公司与十四所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超出金额
销售轨道交通控制系统	十四所及其控股子公司	9,500.00	6,683.56	
销售微波组件、变动磁场铁氧体器件等产品	十四所及其控股子公司	11,170.00	12,688.75	1,518.75
销售其他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房产	十四所及其控股子公司	2,800.00	1,532.05	
合计		23,470.00	20,904.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十四所及其控股子公司	3,000.00	2,944.46	
合计		3,000.00	2,944.46	

2.公司与中国电科及其下属其他企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超出金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国电科下属其他企业	4,900.00	9,231.16	4,331.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国电科下属其他企业	1,650.00	1,030.00	
租赁设备	中国电科下属其他企业	280.00	151.97	

3.其他类别的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超出金额
租赁土地及房产	芜湖科伟兆伏电子有限公司	156.29	207.05	51.76

三、2014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超出年初预计金额的情况

2014年公司发展经营需要,十四所及其控股子公司销售微波组件、变动磁场铁氧体器件等产品的金额;实际向中国电科及其下属其他企业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金额;实际与芜湖科伟兆伏电子有限公司发生的土地及房产租用费用,超出了原预计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4年预计金额	2014年实际金额	超出金额	超出原因
十四所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微波组件、变动磁场铁氧体器件等产品	11,170.00	12,688.75	1,518.75	本期微波组件产品销售收入超过原预计金额所致
中国电科下属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900.00	9,231.16	4,331.16	公司全资子公司国睿兆伏对新增客户原间价与售完税价格进行核算公司销售增加所致
芜湖科伟兆伏电子有限公司	租赁土地及房产	156.29	207.05	51.76	本期租赁合同于2014年4月续签,租赁期限9个月,预计金额仅为新签合同租金支出,少预计执行上期合同的租金支出。

四、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

1.关联方名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周万幸,开办资金:12585万元,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国睿路8号。经营范围:卫星通讯地球站研究,航空和船舶交通管制系统研究,射频仿真系统研究,地铁与轻轨交通通讯系统研究,计算机应用技术研究和设备研制,天线、天线罩、透波罩、大功率无线电波研究,微电子、微波、铁氧体表面波特种元器件研制,相关学历教育,相关电子产品研制,《现代雷达》和《电子机械工程》出版。

关联关系:十四所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27.39%的股份。

2.关联方名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中国电科成立于2002年3月11日,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27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7.682亿元。中国电科是以原信息产业部直属研究院所和高科技企业为基础组建的国有大型企业集团,是国家批准的国有资产授权投资机构之一,是由国务院国资委直属管理的中央企业。目前,中国电科共有二级成员单位56家,其中科研院所47家,直属控股企业9家,从事电子信息产业,产品广泛服务于国防、航空航天、交通、通信、政府、能源、制造、金融、生物医药等诸多领域。

中国电科所属科研院所大多成立于二十世纪五十至六十年代,在成立时按照国家电子工业布局,有各自明确的专业定位,拥有不同的研究方向、核心技术、应用领域。各研究院所作为独立的市场主体参与市场竞争,经多年技术积累和市场磨练,已基本形成各自的技术优势和主打产品,在产品类别、行业客户、销售区域、发展方向等方面均形成了较为稳定的业务格局。

关联关系:中国电科持有十四所100%股权,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3.芜湖科伟兆伏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宫龙,注册资本:300万元,注册地: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九华北路西侧,主要办公地点: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九华北路西侧。主营业务:电真空器件产品,电子加速器系统产品,轨道交通辅助产品的研发、制造及相关电子类产品销售、技术咨询。

关联关系:宫龙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同时持有芜湖科伟兆伏电子有限公司60%股权,是科伟兆伏的直接控制人。

五、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1.为规范关联交易,公司与十四所签订了《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确定了公司与十四所及其控制下的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原则上按顺序选择国家定价、行业定价、市场价、成本价确定双方的关联交易价格:对于双方间的服务和交易,如果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无国家定价但有行业定价的,适用行业定价;没有国家定价也无行业定价的,适用市场价;无国家和行业定价、又无可以参考的市场价的,适用成本价。采取成本价的,应以实际发生的材料成本、人工成本、管理费用、税金加上合理利润等综合因素确定。

2.中国电科主要负责对下属企业进行国有股权管理,其自身不直接从事军品及军民两用技术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也不干预其控制下各企业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等方面的具体经营活动,因此,公司与中国电科之间并不发生日